

河北省卫生职业教育集团

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(高职) 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比赛的通知

冀卫职教集团〔2024〕18 号

各有关参赛单位：

根据河北省教育厅下发的《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4〕54 号）和《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方案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2〕72 号）文件精神，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比赛将于近期举办。现将比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和地点安排

（一）报到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 8:00~12:00

地点：沧州润兴酒店

（二）开幕式、领队说明会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 14:30~15:30

地点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学术报告厅

（三）比赛时间、地点

理论测试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 16:00~16:30

理论测试地点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教学楼

参赛选手熟悉赛场时间：2024年12月12日16:40~17:40

专家检查场地封闭赛场时间：2024年12月12日18:00

技能测试时间：2024年12月13日8:00~18:00

技能测试地点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实训楼A座

（四）闭幕式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4年12月14日8:30~9:30

地点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学术报告厅

届时会根据参赛队伍数量，适当调整比赛时间及闭幕式时间，具体时间地点以参赛指南为准。

二、比赛内容与规程

本赛项以3岁以内婴幼儿照护服务为中心，基于托育机构真实工作过程“一日工作流程”典型工作任务设计赛项内容。设置“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基础知识”（理论竞赛）和“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岗位技能实操项目考核”（技能竞赛）两个模块。

（一）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基础知识模块

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理论知识测评，采用纸质考试，根据答题正确率计算得分。

所有参赛选手统一在题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套试卷作答，完成时长30分钟，满分100分，共45题。题型包含单选题30道，每题2分；多选题5道，每题4分；是非题10

道，每题 2 分，该项目占总成绩 25%，按 100 分折算为 25 分计算理论成绩，保留小数点两位数，四舍五入形式。

（二）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岗位技能实操项目考核模块

本赛项完成时长 48 分钟，共 4 个项目，每项 100 分，总分值 400 分，占总成绩 75%。选手需要完成 4 个实操项目，要求动作准确、规范，顺序正确、口述科学。

竞赛规程详见《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比赛赛项规程》（附件 1）。

三、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本赛项为个人赛。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（含本科院校职业院校）护理专业、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、医学营养、健康管理、心理咨询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，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。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，不能再参加同一专业类赛项的比赛。

（二）组队要求

1. 本赛项为个人赛，由各院校团队组队参赛。
2. 每个院校参赛团队 1-2 个，每个团队参赛选手 1 名，每名选手可配指导教师 1 人，指导教师须为参赛院校专兼职教师。每队设领队 1 人（领队可由指导教师兼任），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。

四、参赛须知

（一）参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，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，食宿费、往返交通费用自理。

（二）参赛院校请于2024年11月25日24:00时前在“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”官方网站上完成报名，填报教师和参赛选手信息。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（<http://hbszjs.hebtu.edu.cn/jnds>），填报详情见《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（学校用户）》（附件4），同时将学生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（附件2）及参赛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（附件3）一并发至Ycx1982n@163.com邮箱。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（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）。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，报名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同时将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（附件3）和选手电子照片表（附件4）发到邮箱Ycx1982n@163.com，纸质版照片表及单位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，比赛报到时上交大赛组委会，作为比赛档案留存。

（三）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报名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四）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不可抗原因无法参赛，须由参赛院校在12月5日之前出具盖有学校公章的书面说明，经赛项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。

(五) 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参赛证参加比赛，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

(六) 比赛期间各代表队食宿自理，办理住宿必须出具本人身份证。

(七)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、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，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报名处：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健康管理与服务系

赛项负责人：南桂英

赛项联系人：李 焕（19003370601）

林秀芝（18031793565）

赛项联系微信群：

群聊：2025河北省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赛项



附件：

1.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婴幼儿健康
养育照护比赛赛项规程

2.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婴幼儿健康
养育照护比赛学生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

3.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婴幼儿健康
养育照护比赛参赛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

4. 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（学校用
户）

河北省卫生职业教育集团
2024 年 11 月 11 日

